

MEIYU
WENXUEDE
LILUN
TANSUO



MEIYU 与
WENXUEDE
LILUN
TANSUO

罗中起 著

辽宁大学出版社

美与文学的理论探索

美与文学的理论探索

罗中起 著

辽宁大学出版社

◎罗中起 2007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美与文学的理论探索/罗中起著. —沈阳: 辽宁大学出版社,
2007. 11

ISBN 978-7-5610-5495-6

I. 美… II. 罗… III. 文艺美学—研究 IV. I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78056 号

责任编辑：武瑛

封面设计：邹本忠

责任校对：齐月

辽宁 大 学 出 版 社

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崇山西路 66 号 邮政编码：110036

联系电话：024-86864613 网址：<http://press.lnu.edu.cn>

电子邮件：lnupress@vip.163.com

沈阳航空发动机研究所印刷厂印刷 辽宁大学出版社发行

幅面尺寸：148mm×210mm

印张：14.5

字数：400 千字

2007 年 11 月第 1 版

200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610-5495-6

定价：32.00 元

目 录

1 毕达哥拉斯学派的“美是和谐”思想辨析	1
一、对“和谐”本义的逻辑分析.....	3
二、对“和谐”具体的哲学考辨.....	5
三、对“和谐”本义的归位分析.....	8
2 赫拉克利特的美学思想.....	11
一、赫拉克利特及其学说	11
二、赫拉克利特的美学思想	14
三、简短评价	18
3 德谟克里特的美学思想.....	19
一、德漠克里特及其学说	19
二、德漠克里特的美学思想	21
三、简短评价	26
4 苏格拉底的美学思想.....	27
一、神学目的论与美善同一说	28
二、神学目的论带来的谬误	30
三、苏格拉底的美学思想的历史地位与价值	32
5 柏拉图的美学与诗学思想.....	37
一、柏拉图及其政治哲学观	37
二、美是理念说	41
三、审美“回忆”说	48
6 亚里士多德的美学与诗学思想.....	55
一、亚里士多德及其学说思想	55
二、美在形式	59

三、艺术模仿说	62
四、悲剧理论	71
7 贺拉斯的诗学思想.....	78
一、贺拉斯及其《诗艺》	78
二、艺术创作的理性判断原则	79
三、其他艺术见解	83
8 朗吉弩斯《论崇高》的美学思想新释.....	87
一、《论崇高》的美学理路.....	88
二、崇高与人性经验	90
三、崇高与修辞表现	95
9 博克的美学思想.....	98
一、崇高与美的区别及其观念的起源	99
二、审美的经验分析.....	101
10 西方美育思想史论纲.....	108
一、西方美育思想的逻辑与历史分析	108
二、西方美育思想的胚胎与萌芽	112
三、走向峰巅的西方美育思想	122
11 郑板桥的美学思想.....	132
一、“各适其天，斯为大快”的审美思想	132
二、“直摅血性”、“沉著痛快”的艺术主张	135
三、“自树旗帜”的创作思想	138
12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的美学思想	142
一、“劳动创造了美”	144
二、关于异化劳动与丑	149
三、人也按照美的规律来建造.....	150
四、美感的生成与发展是全部世界史的产物.....	154
13 一次开拓性的唯物史观文学批评.....	160
一、对小说文本的历史分析	160
二、对施里加评论的批判	165
三、文学批评的唯物史观原则	168
14 《德意志意识形态》与艺术问题.....	171

目 录

一、对唯物史观的理解.....	172
二、文艺与精神生产.....	175
三、文艺与意识形态.....	179
15 马克思主义文艺学的理论基石.....	184
一、文艺在社会结构中的位置.....	185
二、文艺与经济基础的关系.....	189
三、艺术生产与物质生产的不平衡关系.....	192
四、关于古代希腊神话.....	196
16 马克思的神话理论.....	199
一、对希腊神话的评价.....	200
二、神话的本体规定.....	203
三、神话的历史规定.....	207
17 对“艺术起源于劳动”的理解.....	210
一、艺术起源是一个历史过程.....	210
二、艺术的起源在于关系.....	214
三、原始艺术是人作为有意识的物种存在的产物.....	218
18 类活动：艺术生产理论的逻辑起点.....	222
一、逻辑起点问题.....	222
二、类活动是艺术生产理论的逻辑起点.....	223
三、异化的积极扬弃与艺术生产.....	226
四、生产劳动的二重性与艺术生产.....	228
19 劳动对象化与交互主体性.....	233
一、劳动对象化思想与主体间性理论的一致之思.....	233
二、劳动对象化中的交互主体性.....	236
三、艺术生产与艺术消费的“同一性”	239
20 关于马克思主义文艺学现代性建设的思考.....	243
一、多样态的境遇.....	243
二、历史不应“失语”	245
三、文化想象的必要.....	247
21 文化想象与马克思主义文学批评.....	250
一、艺术想象与文化想象.....	250

二、现时态文学的价值向度与文化想象.....	253
三、批评的文化想象.....	257
22 毛泽东的美学思想.....	261
一、对毛泽东美学思想的历史性理解.....	262
二、毛泽东美学思想的基本内容.....	265
三、毛泽东美学思想的基本特征.....	282
23 马克思主义文艺学的“本土化”典范.....	285
一、文艺与人民的关系.....	286
二、文艺与生活的关系.....	290
三、关于继承优秀的文学艺术遗产问题.....	293
四、关于文艺批评.....	295
24 重读毛泽东《同音乐工作者的谈话》.....	300
一、文学艺术的民族性与世界化.....	300
二、文学艺术的传统性与现代性.....	304
25 新时期的文艺纲领.....	308
一、对社会主义文艺经验的总结.....	310
二、社会主义文艺的方向.....	313
三、关于文艺人才的培养.....	318
26 文学理论的元科学研究.....	321
一、文学理论的研究对象与构成内容.....	321
二、文学理论的性质特点.....	325
三、文学理论与相关学科的关系.....	334
27 文学价值论.....	339
一、文学与文学活动.....	339
二、文学的本质.....	351
三、文学价值的表现.....	385
28 艺术构思论.....	410
一、审美创造的思维因子分析.....	410
二、文学构思中的语言与表象.....	421
三、文学构思中的情感活动.....	432
四、艺术构思中的侧向思维.....	438

目 录

29 论语感.....	444
一、语感与语义.....	444
二、语感与言语.....	446
三、语感与说话心理.....	449
四、语感与言语环境.....	451

1 毕达哥拉斯学派的“美是和谐”思想辨析

毕达哥拉斯学派（下称毕氏学派）形成于公元前六世纪末，延续至公元三世纪，是古希腊历史上最复杂的文化现象之一。据载，欧洲历史上的许多“第一”都出自于这个学派。包含于其中的是，在美学史上毕达哥拉斯（Pythagoras，约前580—约前500）被称之为西方第一位美学家，他和他的门徒最早涉足于美学领域中的一些问题。理所当然，他们在美学史上也占有着肇始的地位。

毕达哥拉斯及其门徒作为集政治、科学、宗教于一体学派，因其教义秘密而不得外传的严格教规等原因，致使其思想著述没能留传下来。后世对他们的美学思想的了解，主要是借助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等人的著述。综观其主要内容，一是表现在美论方面，一是表现在艺术或音乐教育方面。这两个方面一脉相承，又有所区别，比较而言，其美论方面的思想主要植根于他们的宇宙观哲学，带有较强的哲学自觉意识。其艺术或音乐教育方面的思想主要源出于他们的灵魂学说，基本是附属于其宗教思想的非自觉意识。拙文主要是对毕氏学派在美论方面的思想以及后世对其理解认识，试作考辨分析。

在美论方面，毕氏学派曾提出了美学史上公认的第一个著名的美学命题，这就是“美是和谐”。通常认为，这一命题的提出，是由一个著名的故事留传下来的，据说，毕达哥拉斯有一次走过铁匠铺，从铁匠打铁时发出的谐音得到启发，比较了发出谐音的铁锤的重量比率关系。继之，他又在琴弦上实验，发现谐音与弦的长度（或负重）的比率有关，最后找出了八度、五度、四度音程，其琴弦的长度（或负重）的比率分别为 $2:1$ ； $3:2$ ； $4:3$ 。

由于这个故事，在科学史上毕达哥拉斯的做法被认为是西方有记载的最早的一次在经验观察基础上进行的简单科学实验；在音乐史上毕达哥拉斯被认为是科学的声学理论的奠基人；而在美学史上则认为毕达哥拉斯由此提出了“美是和谐”的美学命题。

这一美学命题奠定了毕达哥拉斯及其学派在美学史上的地位。如何评价这一命题无疑是美学史研究的重要课题之一，而要评价这一命题，首先涉及到的是如何理解其“和谐”的内涵。对毕氏学派“和谐”的重要性，我国的汪子嵩等编著《希腊哲学史》曾强调：“‘和谐’确实是毕泰戈拉学派学说中的一个重要的范畴”，“是毕泰戈拉学派的美学和伦理价值观念中的一条重要原理。”^①前苏联美学史家阿斯穆斯也曾强调过：“毕达哥拉斯派对于和谐的解释，就美学思想的发展来说，是格外重要的。”^②可以说，如何理解毕氏学派“和谐”的内涵直接关系如何认识毕氏学派美学及其在美学思想史上的意义。

然而，恰恰在这一点上，学术界的看法不一，存在着不同倾向的理解和认识。一种意见认为，毕氏学派的“和谐”就是或主要是对立因素的统一。前述前苏联的阿斯穆斯就持如是看法，他说：“按照毕达哥拉斯派的定义，和谐是多样化的统一，是对立面的一致”，“没有对立面是不可能有和谐本身”的，并认为“这样我们就在古代美学的起源中发现辩证法思想以及对于美和艺术的辩证理解的最初萌芽。”^③在我国，某些学者也有这样的认识，如讲道：“毕达哥拉斯和他的门徒都认为和谐就是对立面的协调和统一”，并说“应该承认，这一观点包含了素朴的辩证法因素，和谐若不是对立面之间的契合、统一又是什么呢？”^④再一种意见认为，毕氏学派的“和谐”虽然包含了辩证法的因素，“但他

① 汪子嵩等著《希腊哲学史》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339，343页。

② 陈燊、郭家申编选《西欧美学史论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18页。

③ 陈燊、郭家申编选《西欧美学史论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19页。

④ 阎国忠：《古希腊罗马美学》，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24页。

们使用这个范畴，主要是指一定的数的比率关系。他们从研究中发现，凡是符合这种数的比率的，就是和谐，就能够产生美的效果。”^①

本文认为，后一种意见更准确、更中肯、更符合毕氏学派“和谐”的本义。显而易见，这种意见同毕达哥拉斯发现谐音的故事也是一致的。严格讲，从这个故事可以直接见出的并不能说是“美是和谐”的命题，而是“和谐是由数的比率关系构成”的判断。当然，这个故事也暗含了“美是和谐”的命题，因此，美学史上的分析评价还是可以接受的。但是，如果要确切地表述毕氏学派的美学观点，就应该将这个故事显在和潜在意义综合起来。这样，其美学命题就应为“美是由数的比率关系构成的和谐”，其和谐的本义就应是数的比率关系，而非对立的统一，对此还可以从如下几方面的分析得到证明。

一、对“和谐”本义的逻辑分析

从逻辑的分析看，毕氏学派的美学同古希腊时期大多数哲学家的美学一样，都是他们各自哲学的合理延伸，因此，就毕氏学派来说，他们用来解说美的“和谐”概念同其基本哲学观是一致的。关于毕氏学派的哲学，亚里士多德在《形而上学》中曾做过这样的概括：他们“最早从事数学研究。他们沉浸在数学之中，以为数的原理就是万物的原理。他们看到，在数中可以找到许多同事物相似的地方，又看到音乐的特性和比例也可以用数来表示，便以为其他一切事物就其本性来说都是以数为范型的；数为整个自然之首；数的元素就是万物的元素……”^② 毕氏学派的哲学是一种思考万物的本原或始基的宇宙观哲学，按照亚里士多德的概括，他们认为，数是万物的本原或始基（亚氏称之为原理），一切事物都是以数为范型的。事实也是这样，他们不仅用数解释

^① 汪子嵩等著《希腊哲学史》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343页。

^② 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见陈村富等编《古希腊名著精要》，浙江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334～335页。

现实中感性的事物，也用数来解释现实中那些非感性的事物，如完满、友谊等，势所必然，他们也会用数来解释像“和谐”这样的在他们的哲学和美学中具有重要意义的概念，更何况他们在实际上已经发现了音乐的谐音是由数的比率关系构成的事实。在亚里士多德的概括中，唯一提到的具体事实是，毕氏学派“看到了音乐的特性和比例也可以用数来表示”，这表明不仅毕氏学派认为谐音可以用数来表示，而且这点在他们的哲学认识中占有格外重要的意义。至于在实践中，毕氏学派究竟是从数是万物的本原的哲学观出发导向了对谐音做数的考察，还是发现了谐音可以用数来表示进而推及一切事物都是以数为范型的，都不违背其美学同其哲学的内在逻辑关系。因此说，毕氏学派和谐的本义是数的比率关系，正是其哲学延伸出来的合逻辑内涵。

当然，毕氏学派的哲学也包含一定的辩证法思想，亚里士多德同样也讲到了这点。他说：“这个学派中的另一些人说有十对原理，可以排成两行。”^① 这“十对”原理是，有限与无限、奇数与偶数、一与多、左与右、雄与雌、静与动、直与曲、明与暗、善与恶、正方与反方。（“十对”中的前者在原文中排在左行，后者排在右行——笔者注）。持前一种意见的人，有的便是以此为据，认为毕氏学派的和谐就是对立因素的统一，说他们“认为一切事物都是建立在这十个始基基础上的。所谓和谐就是由这十个始基的相互契合、统一而形成的，”只不过他们“不是把它看成具体的、生动的运动过程。”^② 应该说，这也是一种力图找出毕氏学派美学同其哲学的内在联系的逻辑分析，其中指出了毕氏学派没有看到对立面的运动过程，也是正确的，但是我们却不能同意由此得出的对毕氏学派和谐涵义的判断。其道理之一是，仅就此表而言毕氏学派确是看到了一些对立面的范畴，并因此有贡献于辩证法的创立，但是他们并没意识到对立的统一，这

^① 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见陈村富等编《古希腊名著精要》，浙江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335页。

^② 阎国忠：《古希腊罗马美学》，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24页。

如黑格尔所说，只是“简单的列举”，“没有深义”。^① 对此汪子嵩等著《希腊哲学史》的分析尤为中肯：“只是列举了这些对立，没有论述对立之间相互关系，还不能说他们已经明白地意识到对立的统一了。”^② 此外，尚未见有毕氏学派将和谐与“十对”联系起来的文字依据。因此，仅凭据“十对”的简单列表，就断言毕派和谐是对立的统一，不能不说有些草率浮躁；其道理之二是在“十对”之中同样贯穿着他们的关于数的观念。他们认为：“十”是最完善的数，所以作为原理或本原的对立面应有十对。同时，按照他们的思想，十对“可以排成两行”意在表明它们具有同行同类的性质，即左行的概念或范畴可以用“一”，用“奇数”，用“有限”来解释，右行的概念或范畴可以用“多”，用“偶数”，用“无限”来解释。据汪子嵩等著的《希腊哲学史》考辨，已经证明其中的雄与雌、明与暗、善与恶是可以作这样的解释的。因此，即使是用“十对”列表来解释毕氏学派的和谐，也不应忽略他们用数来解释万物，甚至用数来解释对立的观念。顺便需要指出的是，毕氏学派同时是一个神秘的宗教团体，他们所说的数既有科学的一面，也有宗教的一面。当他们从宗教观念出发来解释数，进而用数来解释其他事物时，总是带有浓重的宗教神秘主义色彩。他们的有些解释很难说有什么道理，如果我们不是研究宗教也便无需究其道理了。

二、对“和谐”具体的哲学考辨

这里所说的和谐具体是指毕氏学派以和谐为美而论及的具体的美的领域或美的事物。毕氏学派关于“美是和谐”的思想并不局限于音乐。美学史也通常认为，他们由音乐谐音的发现而将美的领域扩展到其他艺术，扩展到现实空间乃至宇宙天体。对此，我们逐一考察发现，他们基本上也是以数作为和谐，作为美的尺度的。在艺术中，他们主要涉及了建筑和雕刻。在建筑艺术中，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1卷，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第227页。

^② 汪子嵩等著《希腊哲学史》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339页。

据说是他们最早发现了具有审美价值的黄金分割法，即把长度为 I 的直线分成两部分，使其中的较大部分对全部的比等于其余部分对这部分的比，其数学表示方式为 $X : I : (I-X) : X$ 。在雕刻艺术中，最能体现毕氏学派美学原理的是公元前五世纪古希腊著名雕刻家和艺术理论家波里克利特的艺术思想。他在毕氏学派的影响下，运用数学原则，总结了古典时期希腊艺术的成就，创造了三段式的人体结构规则，确立了七比一的人体比例等，著有《法则》一书。此书虽已失传，但从其他人的著述中还可以了解到其基本的艺术思想，如噶伦在《医学》中说道：这部书“所以称为‘法则’是因为它定出了事物各部分之间的精确比例对称”，又说“至于美……却不在各因素之间的平衡，而在各部分之间的对称……例如各指之间，指与手的筋骨之间，手与肘之间，总之，一切部分之间都要见出适当的比例，像波里克利特的法规所定的。在这部著作里他把身体方面的一切比例对称全都指点出来，因而证明了他的学说。”^① 斐罗在《机械学》中还提到波里克利特的著名格言是，艺术作品的“成功要靠许多数的关系，而任何一个细节都是有意义的”。^② 上述内容可以明显地看出，毕氏学派对艺术或艺术美的把握基本是围绕着数的原则和尺度，且较多合理成分，易于理解，故不予赘述。难于理解和需要分析的是他们论及的抽象美、社会美。关于抽象美，他们有一为人所熟知的看法，即“一切立体图形中最美的球形，一切平面图形中最美的圆形”，^③ 换言之，最美的和谐是球与圆。对这种看法，美学界多有复述其观点者，鲜有追问其道理的人。本文认为，究其道理，不能排除他们对形式规律的观察总结，但也不能脱离他们关于数的宗教哲学观念。按照毕氏学派的解释，几何

① 北京大学哲学系美学教研室编《西方美学家论美和美感》，商务印书馆 1982 年版，第 13~14 页。

② 北京大学哲学系美学教研室编《西方美学家论美和美感》，商务印书馆 1982 年版，第 13~14 页。

③ 北京大学哲学系外国哲学史教研室编译《古希腊罗马哲学》，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57 年版，第 36 页。

图形中的点是一，且有大有小；线是二；面是三；体是四。而数学中的一是创造者，是阿波罗神，是一切数的源泉，是始基的始基；三表示开端、中间、终结，代表长、宽、高三个向度，象征全体，是组成万物的最基本的元素；四是仅次于一的数，象征一切可以用四来表示的事物，如立体、生命、四季、社会等等，是创造主创造宇宙时数的模型，是宇宙创造主的象征。依照这些解释，作为面的圆应是三，是全体，作为体的球应是四，是造物的模型，但它们似乎更应是点，是一，是神，是至高无上的本体。或许因为它们具有了这种数的复合意义便成了毕氏学派宗教哲学中最美的和谐。关于社会美，毕氏学派讲道：“美德乃是一种和谐，正如健康、全善和神一样。所有一切都是和谐，友谊就是一种和谐的平等。”^① 这些和谐似乎与数无涉，而实际上，他们也是经常用数来解释的，具体如神的象征数是一，全善的象征数是十，友谊的象征数是八等。在这里，同样不排除他们对社会现象中的和谐与美作对立统一的观察思考，但更不能忽视他对此要作出数的解释的逻辑必然性。最后是他们提出的所谓“天体谐音”说，这是最易于理解，也是最能够证明他们以数为和谐与美的尺度的美学事实。他们认为整个天体是一个和谐、有秩序的宇宙——“科斯摩斯”，这是最大的和谐、最大的美。当时他们只发现九个星体，而他们认为“十”才是最完善的数，于是便假设在大地的另一面还有一个星体，并称之为“对地”；同样，他们认为人居住的大地应该是美的，而在立体图形中最美的球形，于是断言大地呈球形。他们推断宇宙中心不是大地，而是“火”，所有的星体都是环绕着“中心之火”做圆周运动，并要发出声音，“继之又断言星体的圆周运动所产生的声音也是一种和音”，“是与音乐的和谐属于相同的比率的”。^② 为什么星体运动会发出

^① 北京大学哲学系外国哲学史教研室编译《古希腊罗马哲学》，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36页。

^② 亚里士多德：《论天》，转引自汪子嵩等著《希腊哲学史》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346～350页。

谐音？因为“各个天体之间的距离都有一定的数的比率的。”^①为什么十个星体会发出与音乐相同的七音？因为除去“对地”之外的九个星体中，地球不动，永居宇宙中心，不发出声音，还有两个星体的“力量是相同的”，发出相同的声音，于是便“形成七种声音”。^②这就是“天体谐音”的基本内容，在这里既有智慧的科学发现，又有神秘的宗教解释，而二者最终又都是系于数的原则，所以亚里士多德曾评价道：“在所有这些方面，他们不探求理论和原因去解释观察到的事实，而是强求观察到的事实去符合他们自己的已经确立的学说和意见。”^③

二、对“和谐”本义的归位分析

毕氏学派存在的时间长达 800 年之久，哲学史通常把它分为三个时期，即创立学说时期，从公元前六世纪末到公元前四世纪前半叶；学派消亡但影响继续存在时期，相当于希腊化时期；重新兴起时期，从公元前一世纪到公元三世纪。在不同时期，毕氏学派的哲学思想存在着变化和差异，因此研究其思想，包括考察其“和谐”概念，必须有历史的时空观念，能够有所区别。事实上，他们在中晚期的思想因存在与其他学派思想的相互影响、相互渗透，不同于其早期思想。具体说，他们早期思想主要是以数为万物的本原的宇宙观哲学，这时虽含有一定的关于对立面的认识，但尚未形成对立统一的思想，中晚期由于与其他学派的相互影响，某些毕派人物才有了对立统一的思想。因此分析评价“美是和谐”的命题，不能不对和谐概念作历史时空的定位分析。前述及，“美是和谐”的提出与数的比率的发现，是直接联系在一起的。而对此，古代的乃至近现代的学者均认为这一发现属于

^① 亚历山大：《〈形而上学〉注释》，转引自汪子嵩等著《希腊哲学史》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347 页。

^② 西塞罗：《斯基庇俄的梦》，转引自汪子嵩等著《希腊哲学史》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349 页。

^③ 亚里士多德：《论天》，转引自汪子嵩等著《希腊哲学史》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346～350 页。

早期的毕氏学派，甚至就属于毕达哥拉斯本人。前述第一种意见，即认为和谐是对立统一的看法，其主要依据是生活于公元前二世纪至公元前一世纪之间的尼柯马赫在其著述《数学》中的记载：“毕达哥拉斯学派说（柏拉图往往采用这一派的话），音乐是对立因素的和谐的统一，把杂多导致统一，把不协调导致协调。”^① 这里表述的对立统一思想，基本属于中期毕氏学派。如此看来，当我们把“美是和谐”的命题定位于早期毕氏学派，才能认定它是美学史上第一个美学命题，才意味着它的提出是在赫拉克利特、德谟克利特、苏格拉底、柏拉图等人提出他们的美学思想之前。但是，如果我们要以毕氏学派中晚期的思想来解说他们早期的命题，势必造成历史时空观念上的错位，于是早期的命题也就失去了在人之先的意味。因此，按照历史的原则，毕氏学派的“和谐”概念既应归位于早期毕氏学派，就应以数的比率，而非对立的统一来释其本义。

对毕氏学派“和谐”本义的理解不同，进而对其“美是和谐”的命题及意义的评价也就不同。

按照第一种意见，即和谐是对立统一的看法，其意是强调“美是和谐”命题的思想价值和先进性。现代美学或艺术理论认为，和谐主要有两种表现，一是由对立性因素构成的统一，简称为对比；一是由非对立性因素构成的协调，简称为调和。按照辩证法的思想，通常把前者看成高于后者。这种现代观念，加之后人研究先哲思想通常多愿褒扬的文化心态，于是把毕氏学派的和谐认定为对立统一，由此上扬其“美是和谐”命题的思想价值和先进性，是可以理解的，但因为其有违于逻辑与历史相统一的原则，并没有揭示其价值的真正所在。

按照第二种意见，即和谐是数的比率以及对此的考辨分析，是否意味着对毕氏学派美学的贬抑呢？回答是否定的。事实是，由于这一意见立足于逻辑与历史相统一的原则，恰恰可以揭示其

^① 北京大学哲学系美学教研室编《西方美学家论美和美感》，商务印书馆 1982 年版，第 13~14 页。